A

　　　　　　　　　　　　　　　　　　　公开

东农复〔2022〕9号　　　　　　　　　　　　签发：舒廷康

东川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对区政协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61050号提案答复的函

民建东川区基层委：

您们在昆明市东川区政协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巩固提升我区水利基础设施的建议》提案，已交我局研究办理，区农业农村局领导高度重视，明确了分管领导及责任科室，工作任务细化到人，并及时向区水务局、区考核委办公室（区委督查室）、各乡镇（街道）协同办理，经过综合整理，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也是推动我区高质量跨越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东川区的水利改革发展已取得一定成绩，但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要求还有差距，迫切需要树立新的治水理念、补齐发展短板、强化监督管理，努力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大力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为我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征程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保障和支撑。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加强“三农”工作的一项重大决策。保障粮食安全关键是要保障粮食生产能力，确保需要时能产得出、供得上。围绕稳粮、优供、增效目标，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着力改善农田基础设施，建成一批田块平整、土壤肥沃、排灌方便、道路通畅、生态良好的高标准农田，确保粮食安全、生态安全，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努力提高东川区粮食自给率，为加快东川区农业向农业强区跨越奠定坚实基础。东川区农业农村局党委历来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2019年机构改革后，东川区农业农村局承担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职责，区农业农村局积极向上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019-2021年共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5.22万亩，项目总投资8372.54万元，目前项目均已完工。从2023年起，东川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将重点转入改造提升已建高标准农田，对“十二五”以来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田间灌溉渠系、管网、道路、陈旧设施等，增强农田排涝能力，满足生产和管理需要。

二、提案办理情况

区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和农田建设管理科的工作人员到各乡镇（街道）进行现场调研，5月13日东川区农业农村局及时向袁琼东委员汇报面商。达成了以下办理意见：

（一）关于提案中第一条建议：加大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办理落实情况：进一步积极争取项目的建设。东川区农业农村局党委历来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2019年机构改革后，东川区农业农村局承担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职责，区农业农村局积极向上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019-2021年共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5.22万亩，项目总投资8372.54万元，目前项目均已完工。东川区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45万亩（含高效节水0.29万亩）。总投资约4900万元。

同时结合我区的农业生产发展需要,我局将统筹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工程，进一步摸清全区存在病害的农田水利设施底数，创新高标准农田建设思路，确保高标准农田增量，也要对高标准农田存量进一步完善提升，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抗灾减灾能力和服务民生能力，破解历史难题，为农业增产增效、农民增收提供可持续水利灌溉保证。

（二）关于提案中第二条建议：加大水利基础建设的考核。

办理落实情况：根据协办单位东川区委督查室答复情况，结合我单位的职能职责，按照从2020年各级党委政府严格开展基层减负工作以来，市委市政府要求各县区纳入考核的事项必须向上级部门报审的原则，结合市委关于印发《昆明市2022年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计划》的通知要求，在今年纳入考核的事项中并未单独列入“水利基础建设的考核”事项，故经研究区级2022年目标管理考核任务中也不能单列此项工作。为巩固提升“我区农村现有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工作，为解决此类问题，由区乡村振兴牵头，将此项工作作为“乡村振兴实绩考评”工作中一个子项目标给予考核。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增加考核权重，并将考核结果作为乡镇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三）关于提案中第三条建议：建立农田水利多元化投资。

办理落实情况：一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2022年，为提高小江沿线农业生产基础条件，区农业农村局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在东川区河谷区域建设高标准农田26800亩，小江沿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也是云南省第一个专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是为持续推进东川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水利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水利保障有效衔接工作，区水务局根据《东川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编制任务清单》和《云南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项目计划》，围绕农村饮水安全及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配合区乡村振兴局编制完成实施方案和项目计划。2022年乡镇共上报项目27个，项目总投资3.5亿元。审核通过的项目25个，项目总投资3.36亿元，已开工项目11个，正在招标项目14个。2023-2025年共谋划项目63个，项目总投资24.79亿元。其中：重点水源工程5个，项目总投资15.5亿元；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34个，项目总投资6.69亿元；农村供水保障设施项目24个，项目总投资2.6亿元。三是积极探索广开投入渠道。在国家投入为主基础上，多管齐下、多方开源，拓展投入的新渠道，加快土地流转，通过国家投资的积极引导，广泛吸引民间资本和社会资金投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四）关于提案中第四条建议：提高农田水利设施的利用率。

办理落实情况：**一是**注重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东川区自然条件恶劣，每年雨季都会存在自然损毁现象，由于没有专项的管护资金，导致这部分损毁项目带病运行甚至搁置未用，难以最大限度发挥工程效益。我局将加强对高标准农田的管护，建立健全的管护机制，出台了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法，改变“重建轻管”的现状。对新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市、区级验收后，由区农业农村局将项目移交至乡镇（街道）后，指导乡镇（街道）及时与村民委员会办理移交手续，纳入管护范围，按照谁使用谁管护原则，开展管护工作，做到建管并重，确保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的正常运行，使其持续发挥效益。**二是**完善已建拖布卡中型灌区的机制体制和运行，发挥好新项目的效益和功能，结合实施经验，积极申报坝塘中型灌区项目，并开始组织编制团结渠灌区项目编制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一）扎实推进东川区2022年两个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2022年东川区农业局承担两个高标准建设任务，按上级要求，当年必须完成建设，时间紧，任务重，区农业农村局将对标农田建设目标任务，持续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抢抓施工时间，采取有力措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继续加大筹资力度。

按项目要求做好项目储备包装工作。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基本农田规划等的基础上，统筹谋划，积极储备新建项目和提升改造项目，力争应报尽报，把东川区病害农田水利设施维修工程纳入“东川区十四五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为东川区产业发展夯实基础，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川 13608819525

附件：区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昆明市东川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6月14日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

东川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2年6月14日印发